

证券代码：A 600689  
B 900922

证券简称：上海三毛  
三毛 B 股

编号：临 2017—016

## 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 2016 年年度报告的 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7】0649 号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，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。

1、年报披露，报告期内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公司的土地资源及品牌资源。公司在上海及周边地区有存量土地资源 5 处，用途为工业、商业办公用地，建筑面积约为 4 万平方米。请详细说明上述土地资源的具体情况，包括位置、使用权性质和期限、用途、持有权益比例等，并结合经营数据具体说明土地资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依据。

2、年报披露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发生对外投资 3 项，投向均为保安服务行业。除完成上年度对保安公司增资的实缴出资外，2016 年公司收购了上海合银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合银公司）及上海银盾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银盾公司）100%股权，将上述两家保安服务企业纳入合并报告范围。请进一步披露保安服务业的行业特点、行业风险及应对措施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在营业收入与 2015 年度基本持平的情况下，员工人数增加 86%，由 499 人增加为 927 人。请披露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措施及是否存在管理风险。

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披露本问询函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之前，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，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。”

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，及时对《审核问询函》作出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文汇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三毛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